

证券代码：920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0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90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016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03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47,697.14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8,974.54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1,454.26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	制造业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0,799.50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及 2026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的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4 次，涉及人员 40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李晓阳，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宾崑，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蒲士富，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6 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0 万元。

上期 2025 年审计收费 4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5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2026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